版 权 协 议

甲方: 全部署名作者（下同)

乙方:《 湖州师范学院学报》编辑部

 第一条 甲方的论文《文题》经专家审理和作者修改后，符合发表标准，拟安排在《湖州师范学院学报》（国家正式出版物，其中国标准刊号是ISSN1009-1734/CN33-1018/G4）发表。遵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签署版权转让协议，签署后方能刊出。

 第二条 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，甲方将上述文章的版权（包括纸型出版权、复制、发行、翻译权以及光盘、网络等电子媒介的出版权等）转让给乙方。

 第三条 本作品发表后作者享有非专有权。 可在本单位或本人著作集中汇编出版以及用于宣讲和交流，但应注明发表于《湖州师范学院学报》年月和卷期。如有国内外其他单位和个人复制、翻译出版等商业活动，须征得《湖州师范学院学报》编辑部书面同意，编辑部支持这种汇编活动。该作品及相关科研项目获得奖励或取得一定经济或社会效益时，作者应主动向《湖州师范学院学报》编辑部通报，并提供相关证明（证书）复印件。

 第四条 作者承诺：本文是独立取得的原创性成果，享有自主知识产权，无抄袭问题；相关内容未曾以各种文字、语种在国内外公开发表过，本文发表后不再以任何语种向其他刊物投稿，不一稿两投；作者之间无署名及排序纠纷。如果发生版权纠纷，由作者负责。若有作者的增减或变更， 需通讯作者出具亲笔签名的许可信。

 第五条 其他未及事宜，若发生问题，双方将协商解决；若协商不成，则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和有关的法律法规处理。

 甲方：

 乙方：《湖州师范学院学报》编辑部（章）

 年 月 日